转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单位，各民营医疗机构：

现将广东省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卫人函〔2024〕1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通知要求，做好职称评审报送工作。同时，本月内完成单位以抗疫一线人员身份申报职称评审人员的公示工作。

开平市卫生健康局人事股联系电话：2252002。

开平市卫生健康局

2024年3月14日

附件：

1.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2023年度全省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（粤卫人函〔2024〕17号）

2. 关于XXX单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2023年度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免考名单的公示（模板，单位用）

3. 2023年度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抗疫一线、援派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免考名单汇总表（模板，报名点用）

4. 申报人员病案信息表（补充材料）

5. 申报人员信息自然表（补充材料）